党支部评星定级评分表

一、基础项指标

| 分项 | 序号 | 评星项目 | 评星内容 | 等级评定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优4分 | 良3分 | 中2分 | 差1分 |
| 班子建设 | 1 | 思想政治建设 |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 按照要求完成上级党组织安排的工作任务，及时跟进学习党的创新理论。 |  |  |  |  |
| 2 | 党组织班子建设 | 领导班子健全、分工明确、责任落实、运转规范、合作有力。党组织书记有较高的政治素养，党务工作经验丰富，党建工作卓有成效。党组织任期届满后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和任期内委员缺额补选。 |  |  |  |  |
| 3 | 双向进入 | 推行社会组织党员管理层人员和党组织班子成员双向进入、交叉任职。党组织书记由社会组织负责人担任，党组织书记参加或列席管理层有关会议情况良好，党组织开展的有关活动邀请非党员社会组织负责人参加情况良好。 |  |  |  |  |
| 工作运行 | 4 | 制度建设 | 认真制定和落实党支部党员大会、党支部委员会及其会议、党小组及其会议工作制度，党支部运行良好，基本运行规则完善。 |  |  |  |  |
| 5 | 工作安排 | 党组织有明确的年度工作目标，重大活动、年度工作均有计划和总结。 |  |  |  |  |
| 6 | 党内监督 | 党内监督制度完善，经常听取职工群众对党组织和党员的意见，对存在的问题整改及时。按要求实行党务公开，公开内容、时间和程序明确规范。健全党支部书记述职机制，自觉接受党员群众评议；每年述职评议一次。 |  |  |  |  |
| 党员教育管理 | 7 | 严格发展党员程序与过程 | 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细则》规定，严格履行5个阶段、25个步骤工作程序，年内无违规违纪发展党员问题。 |  |  |  |  |
| 8 | 新发展党员结构优化 | 实施发展党员梯次培养计划，壮大入党申请人、入党积极分子队伍。主动做好招录党员职工工作。党员队伍结构合理，中层以上管理人员、业务骨干和青年职工中均有一定比例的党员。认真做好把社会组织领导骨干培养成党员、把党员培养成社会组织骨干的“双培”工作。 |  |  |  |  |
| 9 | 加强党员管理和教育培训 | 党员主动接受党组织的教育、管理、监督，积极参加组织活动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，组织好兼职党员和流动党员参加双重组织生活。落实党员教育培训制度，党支部每年组织1次党章专题学习交流，党组织书记每人每年参加集中培训不少于1天，党员轮训每年不少于1次。 |  |  |  |  |
| 10 | 党组织关系转接 | 党组织关系转接规范，有相关转接手续，无拖延转接、拒不转接等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11 | 党员作用发挥 | 设立“党员示范岗”“党员先锋队”“党员志愿者”等，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。党组织至少组建1支党员志愿服务队，每年组织党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4次。 |  |  |  |  |
| 12 | 党费收缴使用 | 严格按照标准收缴党费，党费管理使用规范。党员自觉履行党员义务，按时、足额缴纳党费。 |  |  |  |  |
| 13 | 不合格党员认定处置 | 不合格党员认定有依据和证明材料；对应处置的不合格党员，及时按规定程序处置。 |  |  |  |  |
| 组织生活 | 14 | “三会一课”制度 | 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，每月至少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议，每年至少安排讲1次党课。重点了解主要任务、操作规程、议事规则执行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15 | 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 | 每年按照规定要求召开组织生活会。重点了解主要任务、程序步骤、有关要求落实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16 | 谈心谈话制度落实 | 集中性谈话每年至少开展1次，经常性谈话灵活安排。重点了解主要任务、有关要求落实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17 | 民主评议党员制度 | 每年至少开展1次，优秀党员比例不超过1/3。重点了解主要任务、程序步骤、有关要求落实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18 | 主题党日制度落实 | 每月制定活动方案；上级规定动作执行到位，每次主题党日均设置自选动作，形式丰富；党员参会率一般不低于80%；严格执行请假等制度。 |  |  |  |  |
| 基础保障 | 19 | 党务工作人员 | 社会组织负责人支持党建工作，并至少配备1名党务工作人员。 |  |  |  |  |
| 20 | 经费支持 | 党组织工作保障和经费保障机制健全，将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支出，做到党建工作经费稳定充足。 |  |  |  |  |
| 21 | 党建活动场所 | 有党建活动场所，党建活动场所按照“六有标准”建设，有标牌、桌椅、档案柜、办公设备、党旗党徽、学习资料、党报党刊，基本制度上墙，党建宣传栏和党务公开栏摆放在显眼位置。党建宣传栏内容丰富。 |  |  |  |  |
| 作用发挥 | 22 | 党建品牌创建 | 党建有品牌，经常开展活动、有特色，并在社会组织领域有一定影响力。 |  |  |  |  |
| 23 | 党建带群建 | 群团组织健全，人员配备到位，工作开展正常，作用发挥较好，档案资料规范，党建工作和群团组织建设良性互动。职工诉求能够做到及时解决，职工满意度较高。 |  |  |  |  |
| 24 | 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 | 围绕中心工作履行职责，引导和监督社会组织依法执业、诚信从业，教育引导职工群众增强政治认同，协助社会组织负责人完成本组织各项工作，法人、领导层及员工无违法违纪情况。 |  |  |  |  |
| 25 | 担当社会责任 | 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社会治理、提供公共服务、承担社会责任，参加乡村振兴、疫情防控、生态环境提升、社会治理等重大决策部署工作。 |  |  |  |  |

二、加分项、减分项

| 总项 | 评星内容 | 评定得分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加分项 | 1.创建期间，社会组织工作成绩突出，受到表彰或荣誉称号的，国家级5分、省级3分、市级2分、县（市、区）级1分。2.创建期间，党组织工作成绩突出，特色党建经验做法得到上级总结推广或安排会议典型发言的，中央级5分、省级3分、市级2分、县（市、区）级1分。3.创建期间，党建工作信息、调研文章被有关部门主办的刊物或网站发表采用的，国家级5分、省级3分、市级2分、县（市、区）级1分。4.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发挥积极作用和履行社会责任中作出突出贡献的，加3分。5.承担上级试点工作任务并取得显著成效的，加3分。6.其他加分情形。 |  |
| 减分项 | 1.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、党员及社会组织管理层成员有违纪违规行为的。2.社会组织及会员单位造成重大安全事故及不良社会影响的。3.社会组织有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单位通报或处罚的。4.其他减分情形。 |  |